

债券代码：185166.SH

债券简称：H21 汽车 1

债券代码：115120.SH

债券简称：H23 汽车 1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公司债券停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公司债券停复牌及后续转让的相关安排

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因重大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债券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H21 汽车 1”）和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H23 汽车 1”）已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和 2025 年 2 月 11 日起停牌，有关停牌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停牌债券所涉重大事项正在持续推进，不确定性已消除，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

规定，经公司申请，“H21 汽车 1”“H23 汽车 1”将自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复牌，复牌后继续按照《关于为上市期间特定债券提供转让结算服务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转让。具体转让安排如下：

- 1、特定债券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进行转让，代码维持不变；
- 2、特定债券采用全价方式转让，转让的报价及成交均为包含应计利息的全价，投资者需自行计算债券应计利息；
- 3、特定债券转让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逐笔全额结算服务；
- 4、特定债券转让的受让方，应当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的专业机构投资者。

二、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H21 汽车 1

- 1、发行人名称：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 2、债券名称：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3、证券代码：SH.185166
- 4、债券简称：H21 汽车 1
- 5、发行总额：5.00 亿元

6、债券期限：3年

7、票面利率：7.50%

(二) H23 汽车 1

1、发行人名称：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债券名称：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证券代码：SH.115120

4、债券简称：H23 汽车 1

5、发行总额：5.00 亿元

6、债券期限：2年

7、票面利率：7.70%

三、停牌期间重大事项

“H21 汽车 1”原定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到期，2024 年 12 月 16 日，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召开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债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将“H21 汽车 1”本金兑付日展期至 2025 年 6 月 17 日。“H23 汽车 1”原定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到期。

经债券持有人提议，太平洋证券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披露《关于召开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

知》《关于召开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H21 汽车 1”和“H23 汽车 1”债券持有人会议已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通过腾讯会议的形式召开。

“H21 汽车 1”2025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关于豁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等相关要求的议案》和议案 2:《关于要求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加速清偿的议案》。“H23 汽车 1”2025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关于豁免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等相关要求的议案》和议案 2:《关于要求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加速清偿的议案》。

根据 2025 年 2 月 19 日太平洋证券披露的《关于召开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和《关于召开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果的公告》显示,“H21 汽车 1”和“H23 汽车 1”均已启动加速清偿程序,公司应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支付“H21 汽车 1”和“H23 汽车 1”的债券本金和应付利息。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上述债券的本息,“H21 汽车 1”和“H23 汽车 1”已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进入违约状态。

后续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汇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复牌的公告》之签章页)

